

赣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签发人：李俊锐

赣市文广旅提字〔2024〕4号

〔A〕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人大六届五次会议第 173 号建议 答复的函

尊敬的蔡联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持阳明湖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的建议》已收悉，现就有关建议答复如下。

阳明湖景区内山、水、文、城相依相融，自然人文与景观让人叹为观止，阳明文化与客家文化、水电文化交相辉映，是一处集观光、休闲、度假、康养为一体的旅游度假胜地，是省级风景名胜區、国家 4A 级景区，并于 2021 年获评省级旅游度假区。

关于您提出的建议市文广新旅局等有关部门支持上犹县阳明湖加快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纳入品牌创评优先序列，并帮助上犹协调省文化和旅游厅给予支持。为推动上犹、崇义融合互促发展，景区资产全面盘活、软硬设施逐步完善、服务提质增效，我局牵头成立了赣州阳明湖景区管理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

公室，积极融入全市“一核三区”、大上崇幸福产业园、粤港澳大湾区等战略规划，推动桃花源研学基地、南湖精品民宿度假酒店、阳明国际赛车主题公园、南湖精致露营基地、阳明宿集等阳明湖核心景区重点项目建设。目前，景区公共服务水平得到稳步提高，景区项目得到有效推进，景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2024年3月15日，省文旅厅下发了《关于开展2024年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我局积极响应，将该文件进行了转发并通知各县（市、区）报送申报材料。3月30日，我局起草了推荐报告，向省文旅厅推荐了阳明湖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我局全力支持阳明湖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下一步，我局将加强与省文旅厅沟通对接，并邀请专家对阳明湖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工作进行现场创建指导。

赣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年5月27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郭莉莉，0797-8391553